

部定大學用書

中國通史要略

第三冊

著 林鳳繆



國立編譯館出版
商務印書館發行

00637
3:1 102 命

951
74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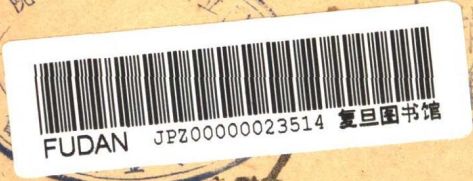
部定大學用書

中國通史要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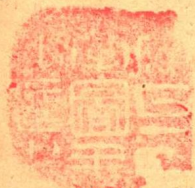
第三冊

繆鳳林著

俞胡
叔元
平義
教授
胡曾



67347/06



國立清華大學圖書館
登錄 C 586
書碼 920 / 740 3

AUG 31 1948

國立編譯館出版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國通史要略第三冊目錄

第九章 漢族復盛時代(明)……………

概說 本時代之特徵 明祖之偉業及其成功之原因 明初之外拓 一、東北之開拓及與東夷之關係 (永寧寺碑 琉球朝鮮及日本) 二、北邊之攻守 (文皇五駕北征 九邊) 三、西域之制馭 (青海西藏諸番族 西域諸國 帖木兒帝國) 四、南服之經營 (安南南洋諸國) 洪永宣世之內治 職方制 職官制 科舉制 學校與薦舉 明代太學之特點 中葉之禍亂 宦官之擅權 廠衛之流毒 礦稅之害 外夷之患 (瓦剌與韃靼 西番 南蠻 南洋諸國 倭寇 建夷) 朋黨門戶之爭 三案 魏闖之禍 門戶之爭與東北邊患 流賊之亂 明史綜論明亡之因 建夷入關與南明諸帝 明代經學 明儒派別 明儒之宗旨 王學及其末流 書院講學 明代史學 永樂大典 明代文學 時文 小說及戲曲 明代文士兼擅書畫 工藝美術 一、瓷陶器 二、漆器 三、銅器 四、報恩寺塔及宮殿雕刻 明代之實學 (李時珍本草綱目 徐宏祖霞客遊記 宋應星天工開物 方以智物理小識) 明儒究心武事 明世華化之廣播 安南琉球朝鮮及日本之華化 佛教與道教 萬教之東來 西方學藝之輸入 一、天文曆算 二、地理學 三、哲學 四、物理工藝 明初之革夷復夏 氏族之混合 吏治與紳權 南北經濟文物之盛衰 明代科舉之盛及其流弊 門戶朋黨與科舉 明中葉後之士風 東林與氣節

第十章 滿族入主時代(清)……………

概說 本時代之特徵 清興之因 一、兵強 二、得明降人之助力 入關前之文教 (文字

圖籍 政制 清與滿洲之追改) 福臨之入關與順治朝政治——對於漢族之屠毒 玄燁初政

與三藩之役 康熙朝之政治 玄燁聖學之虛誕 胤禩之即位與專制 乾隆朝之政治——滿清

專制之極則 弘曆之法修 清代之政制 一、官制——明制之損益與獨夫之專斷 二、職方

制 三、兵制 四、科舉與學校 五、賦役(丁賦攤入地糧) 清至盛世之經略邊境與四裔

關係 一、西北諸藩部之戡撫 藩部之統治——理藩院 二、東西南極諸國之臣屬 外夷之

向慕 南洋經營之禁止 三、歐亞列邦之交通朝聘 中俄尼布楚與恰克圖條約 英使馬戛爾

尼之入貢 弘曆之尊龐和珅與清室之中衰 嘉慶朝之內亂——白蓮教海賊與天理教 道光朝

吏治之腐敗與回部等之亂 太平天國之起滅 湘淮軍之平定髮捻回亂與滿漢勢力之消長 嘉

慶以降之外患 鴉片戰爭英法同盟軍之役與不平等條約 俄人之驚狼及其對我東西國境之侵

略 咸豐末年之變法 同治朝之新政 光緒初年之新政與藩屬之淪喪 新政之有名無實與甲

午之戰 中日戰後之外患與戊戌變法 大阿哥之立與拳匪之禍 庚子後之變法 日俄之戰

清季之立憲運動 偽立憲之因果 孫文之革命運動與民國之創建 清初諸儒之卓絕 清代經

學之盛(吳派 皖派 常州今文派) 清代著名史學家 清儒治經實皆考史 輿地學 金石學

古器物學 清代文學 桐城派爲古文正宗 陽湖派 清廷刻書之夥 圖書集成與四庫全書

私家刻書之盛 清代書家 畫家 康雍乾三朝美術工藝之極盛 道教與佛教 西教之流布

新教之來華 耶教興盛之因 清季西教勢力劇增之原因 清初西士對中國文化之貢獻(一、

天歷儀象 二、測繪輿圖) 清代學者所受西學之影響 華化傳播歐洲 近世中國變從西法

之原因及西化輸入之徑途(一、繙譯西籍 二、西法印刷與日報期刊之興起 三、游學各國

四、仿製機械) 遺臣逸士之志節 清廷之摧挫士氣 帝王威權之重及其對世風與學術之

影響 滿族對於漢人之歧視 明代階級禁忌之廢除 科舉仕宦之流品 西教與吾華禮俗
美勢力之瀰漫 西人經濟勢力之入侵 商埠及其影響 公司與銀行 幣制之改革

第十一章 中華民族更生時代（民國）

第十二章 結論

右二章暫缺俟再版時補撰

中國通史要略（第三冊）

第九章 漢族復盛時代（明）

自明太祖洪武元年，至莊烈帝崇禎十七年，（一三六八至一六四四）共十六帝，二百七十七年，爲吾漢族繼蒙族後君臨中夏之世。莊烈以後，弘光、隆武、永曆三帝，雖仍延明祚十有七年，臺灣鄭氏，復續延明曆二十二年。然弘光南都之立，纔一歲而敗滅，隆武永曆，崎嶇山海之間，播遷流離，明室至此，已名存而實亡矣。以國族盛衰及政治文化之變遷言之，此時代之特徵，大者計有三端。五季以降，北方諸族崛起，漢族衰弱已甚。明祖奮起淮甸，興師北伐，驅逐胡元，奄奠海宇。成祖六師屢出，漠北塵清，威德遐被，四方賓服。吾漢族既一洗四百數十年來積弱之風，中國亦重觀漢唐之盛，一也。明初禮樂兵刑學校薦舉諸政，多卓然立一代之制，非漢唐二祖之世所能及；沿及清世，職官職方科舉等制，仍皆襲用。自餘理學文物，亦多上承宋而下啓清。故近古國史，實以明代爲之樞紐，二也。明初屢遣使海外，閩廣各省濱海居民，亦多望海謀生，東南海島，皆有明人之足跡。同時歐人亦航海東來。亞歐人士遂以海洋之媒介而加增其接觸。及明季西教東漸，西洋之學術文化，復隨以傳入。吾國由是植身世界各國之列，大陸之歷史亦漸變而爲海洋之歷史，三也。三者之中，第一點尤爲重要，故今稱曰：「漢族復盛時代」焉。

自元政不綱，羣雄蜂起，海內分裂；方國珍首興師浙東，韓林兒繼稱帝於亳，徐壽輝稱帝於蘄，陳友諒稱帝於九江，張士誠稱王於姑蘇，明玉珍稱帝於西蜀。明祖初依郭子興起兵於濠州，尋離子興自立，取滁州，渡江據金陵，力征經營，戡亂摧強，十有五載（一三五三至一三六八）而成帝業。史稱「帝天授智勇。當其肇造之初，能沉機觀變，次第經略，綽有成算。嘗與諸臣論取天下之略曰：朕遭時喪亂，初起鄉土，本圖自全。及

渡江以來，觀英雄所爲，徒爲生民之患，而張士誠陳友諒尤爲巨蠹。士誠恃富，友諒恃強，股獨無所恃，唯嗜殺人，布信義，行節儉。初與二寇相持，士誠尤逼近，或謂宜先擊之。朕以友諒志驕，士誠器小，志驕則好生事，器小則無遠圖，故先攻友諒。鄱陽之役，士誠卒不能出姑蘇一步，以爲之援。向使先攻士誠，浙西負固堅守，友諒必空國而來，吾腹背受敵矣。二寇既除，北定中原。所以先山東，次河洛，止潼關之兵不遽取秦隴者，蓋擴廓帖木兒、李思齊、張思道，皆百戰之餘，未肯遽下，急之則併力一隅，猝未易定。故出其不意，反旆而北，燕都既舉，然後西征，張李望絕勢窮，不戰而克，然擴廓猶力戰不屈。向令未下燕都，驟與角力，勝負未可知也。帝之雄才大略，料敵制勝，率類此。」（註一）觀自燕都既下，元主北出漁陽，旋輿大漠，整復故土，不失舊物。於是忽答一軍駐雲州，王保保（即擴廓帖木兒）一軍駐沈兒峪，納哈出一軍駐金山，失喇罕一軍駐西涼；引弓之士，不下數十萬衆。太祖復命徐達、李文忠、馮勝、藍玉諸將，分道出師，追奔逐北，東北自鴨綠江至混同江，西北自青海至庫倫，戰區之長，幾達七千餘里，悉獲其渠帥，降其部曲，「長策風行，已振金徽之表，揚威電發，遠響沙場之外，」（註二）不特盡復五季兩宋四百數十年來淪喪之版圖已也。推明祖所以成功之故，固由其本身之聰明神武，抑亦左右丞弼多國士之助。史稱「太祖既下集慶，所至收攬豪傑，徵聘名賢，一時韜光韞德之士，幡然就道。」（註三）明史所載，若劉基、宋濂（卷一二八），若王禕（卷二八九），若陳遇、秦從龍、葉兌等（卷一三五），項宏才大節，建豎偉然。而基「博通經史，於書無不窺，尤精象數之學，佐定天下，料事如神。」（上引明祖自述取天下之略，皆出基謀，）濂「自少至老，未嘗一日去書卷，於學無所不通，」（從容輔導，）「一代禮樂制作，濂所裁定者居多。」（註四）元卓然爲一代佐命臣首。又當時所統率指揮者，將多才勇，士皆精練，而又兵食具足，亦成功之一因。史載帝自渡江，卽簡拔民兵，編組爲伍，以曠野沃壤，多爲荒蕪，悉命諸將屯田，凡駐軍所在地，及時開墾，以收地利。天下既定，則帥唐府兵遺意，立軍衛法：「度要害，自京師達於郡縣，皆立衛所，地係一郡者設所，連郡者設衛，大率五千六百人爲衛，千一百二十人爲千戶所，百十有二人爲百戶所，所設總旗二，小旗十，大小聯比以成軍；（其取兵有從

征，有歸附，有調發，從征者，諸將所部兵，既定其地，因以留戍，歸附則勝國及僭偽諸降卒，誦發以罪遷歸爲兵者，（洪武二十六年，（一三九三），定天下衛所，凡內外衛三百二十九，守禦千戶所六十五，」（註五）都計一百九十餘萬人，多屯田自爲耕種。（註六）帝又隨時隨地，檢練軍馬，尙慮其屯軍久而弛武事，自洪武四年（一三七一），命徐達往北平，馮勝往陝西，鄧愈往襄陽，操練軍馬，至二十四年（一三九一），命漢衛谷慶寧岷六王練兵臨清，其中屢命元勛宿將，分道練兵，終帝世訓練未嘗稍息。傳世岐陽王（李文忠）平番圖（國立北平圖書館影印本）所寫明初騎兵體魄之雄偉，蓋駕北族而上之焉。史稱「明興諸將，以六王爲稱首，」而「徐達言簡慮精，在軍令出不二，諸將奉待凜凜，嚴戢部伍，與下同甘苦，士無不感恩效死，」「常遇春沉鷺果敢，善撫士卒，摧鋒陷陣，所向必克，」（註七）尤稱名將。明初將士之精良如是，故在胡元君臨中夏之後，吾漢族仍能發揮其強大之戰鬪力，而其成就，且非漢唐開創之君所及也。降及成祖，宣宗、或「雄武之略，同符高祖，」或「英姿睿略，克繩祖武，」（註八）竟太祖未竟之緒，而益恢宏焉。征伐四克，遠夷賓服，遂爲明室極盛時代。茲分方述之如左。

一、東北之開拓及與東夷之關係 明初，元遼陽參政籍所部來降，明設遼東都指揮使司，遣將鎮之。及納哈出據金山。（今遼寧開原西北），數侵遼東，太祖命馮勝率師擊降之。於是遼河流域，悉入明之版圖。太祖又於今熱河東部中部置大寧都司營州諸衛，封子權爲寧王，使鎮焉。嗣因兀良哈諸部來降，太祖復於其地置朵顏（今嫩江一帶）福餘（今農安附近）泰寧（今洮南一帶）三衛指揮使司，俾其頭目各自領其衆，以爲聲援，於是今東蒙附近黑龍江南洮南一帶之地，亦受明羈縻。自靖難兵起，成祖以三衛衆誘執寧王權，又選兀良哈部爲奇兵從戰。天下既定，盡割大寧地界三衛以償前勞，明遂於東北失一重鎮，然帝創置建州（本建州女真部地）海西（本海西女真部地）諸衛，今吉林松花江東西地，皆爲明所統治。嗣又於黑龍江北岸奴兒干地方，置奴兒干都司，遣行人邢樞太監亦失哈等率官軍戰船數至其地，招撫諸部。永樂十一年（一四一三）九月，樞建永寧寺碑於今黑龍江北岸之特林觀音堂，碑稱「永樂九年春，亦失哈等率官軍一千餘人，巨船二十五艘，至其國，十年冬，亦

失哈等復至其國，自海西抵奴兒干及海外苦夷（今庫頁島）諸民男婦，賜以衣服器用，給以穀米，宴以酒食，
□□□懽忻，無一人梗化不率者。」至宣宗世，猶頻頻遣使至其地撫恤軍民，並任命都指揮，命諸部皆受節制。觀重建永寧寺碑，上鐫「宣德八年」字，稱「宣德初，復遣亦失哈部衆再至，七年，亦失哈同都指揮康政率官軍二千，巨舡五十口至，」（註九）是至宣宗時，今黑龍江北及庫頁島諸部，猶悉受明之統管矣。至明與東夷諸國之關係，一曰琉球。居東南大海中，隋時始通中國。「洪武初，其國有中山山南北三王，屢遣使入貢。」永樂中，山北爲中山山南所併。宣德世，「山南亦爲中山所併。自是惟中山一國，朝貢不絕，其虔事天朝，爲外藩最云。」（註一〇）二曰朝鮮。明初，高麗王顓及僞主辛禰屢遣使貢方物。洪武二十五年（一三九二），「大將李成桂自立，遂有其國。王氏自五代傳國數百年，至是絕。帝命仍古號曰朝鮮（是爲李氏朝鮮）。自後貢獻，歲輒四五至。」及成祖「遷北都，朝鮮益近，而事大之禮益恭，朝廷亦待以加禮，他國不敢望。」史稱「朝鮮在明，雖稱屬國，而無異域內，故朝貢絡繹，錫賫便蕃，殆不勝書；」（註一一）明史亦止著其有關治亂者於篇焉。三曰日本。洪武二年（一三六九），帝嘗遣行人楊載詔諭其國，命其主入朝，日人拒不奉命，諸島夷且時入寇沿海州縣，帝屢遣將巡海，並海築城，置衛所，選近海壯丁充戍卒以備之。建文帝三年（一四〇一），日足利將軍義滿遣使貢獻，書稱「日本准三后道義（時義滿已讓職其子義持，削髮稱道義，）上書大明皇帝陛下，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自後屢稱臣入貢。永樂四年（一四〇六），帝封其國肥後阿蘇山爲日本之鎮山，號壽安鎮國之山，御製碑文立其上。及義滿薨，日主詔贈太上天皇號，子義持不受，明賜諡恭獻，義持受之。明又敕封義持爲日本國王。其後義教、義勝、義政諸將軍，咸臣於明。宣宗世，頒賜義教銀綺緞匹等，極稱豐厚。而義政於英宗景帝憲宗世，表乞書籍銅錢，屢求無厭，明室概允所請，頒賜不絕焉。

（註一二）

二、北邊之攻守 自太祖一再命將深入漠北，元裔益衰。「太祖亦封燕管諸王爲邊藩鎮，更歲遣大將巡行塞下，督諸衛卒屯田，戒以持重，寇來輒敗之。」（註一三）洪武末，蒙族遂去元國號，稱撻靼；仍居北徼，其地

東至兀良哈。而別部瓦剌，在韃靼西，居今綏寧北境以至新疆一帶。成祖世，韃靼瓦剌常互相仇殺，叛服靡常。永樂七年（一四〇九），帝命邱福等五將將兵北討韃靼，敗沒。明年，帝自將親征，敗之於斡難河。瓦剌復侵襲之，韃靼窮蹙內附，思假息塞外，帝納而封之。十二年（一四一四），帝以瓦剌驕蹇，將入犯，復親征之，敗之於土刺河。既，韃靼以數年生聚畜牧，日以蕃盛，時入窺塞，兀良哈亦叛附之。二十年（一四二二），帝再率師親征，韃靼遠遁。還轍兀良哈，敗之。明年，帝復親征，師次西陽河，聞韃靼爲瓦剌所敗，部落潰散，遂駐師不進。及二十二年（一四二四），帝再出師北征，不見敵，有疾，還至榆木川而崩。終帝世，凡「五駕北征」，北徼諸部，皆破敗乞降。帝又以北平三面近塞，特遷都之，以京師爲攻守邊疆之重鎮，雄圖武略，實唐太宗以後所僅見矣。宣宗世，兀良哈跳梁塞下爲邊患，宣德三年（一四二八），帝親征敗之，嗣復再次巡邊，北虜皆頗受戎索矣。（註一四）至北邊之防守，史稱「東起鴨綠，西抵嘉峪，綿亙萬里，分地守禦，初設遼東宣府大同延綏四鎮，繼設寧夏甘肅薊州三鎮，而太原總兵治偏頭，三邊制府駐固原，是爲九邊。」（註一五）太祖世，經營規畫，最稱閎遠，凡今長城內外諸要隘，皆置戍守禦，參用南北軍士，既屢遣諸公侯校沿邊士馬，以繕上，又詔諸王近塞者，每歲秋勒兵巡邊，北邊萬里，聲勢聯絡。（註一六）成祖「於邊備甚謹，自宣府迤西迄山西，緣邊皆峻垣深濠，烽堠相接，隘口通車騎者，百戶守之，迴樵牧者，甲士十八守之。」（註一七）史稱「明初邊政嚴明，官軍皆有定職，總兵官總鎮軍爲正兵，副總兵分領三千爲奇兵，遊擊分領三千往來防禦爲遊兵，參將分守各路東西策應爲援兵，營堡墩臺，分極衝次衝，爲設軍多寡，平時走陣哨探守瞭焚荒諸事，無敢惰，稍違制，輒按軍法。」（註一八）此又有明盛世北邊防守之規制也。

三、西域之制馭 自太祖命馮勝敗定河西，抵瓜沙州，分布戍守扼塞關隘而還。及成祖西建哈密等衛，於是今新疆一部，亦入明之版圖。至青海西藏及西域等地，明世制馭之方不一。史稱「太祖甫定關中，卽法漢武剋河西四郡，隔絕羌胡之意，建重鎮於甘肅，以北扼蒙古，南捍諸番，俾不得相台。又遣西寧等四衛土官與漢官參治，令之世守。且多置茶課司，番人得以馬易茶。而部落之長，亦許其歲時朝貢，自通名號於天子。彼勢

既分，又動於利，不敢爲惡。卽小有蠢動，邊將以偏師制之，靡不應呼底定。」「永樂時，諸衛土官輻輳京師。其他族種，如西寧十三族、岷州十八族、洮州十八族之屬，大者數千人，小者數百，亦許歲一奉貢，優以宴賓。西番之勢益分，其力益弱，西陲之患亦益寡。」（註一九）此言制馭青海及隣近諸番族也。西藏諸地，太祖初置朵甘烏斯藏兩行都指揮使司，自是至永樂世，時有增置，皆以番人官之。成祖又「以番俗惟僧言是聽，乃寵以國師諸美號，賜誥印，令歲朝，由是諸番僧來者日多。迄宣德朝，禮之益厚。」史稱「太祖以西番地廣人獷悍，欲分其勢而殺其力，使不爲邊患，故來者輒授官，又以其地皆食肉，倚中國茶爲命，故設茶課司於天全六番，令以馬市。而入貢者，又優以茶布。諸番戀貢市之利，且欲保世官，不敢爲變。迨成祖，益封法王及大國師西天佛子等，俾轉相化導，以共尊中國。以故西陲宴然，終明世無番寇之患。」（註二〇）此言制馭西藏諸番族也。明史稱「元太祖盡平西域，封子弟爲王鎮之，其小者則設官置戍，同於內地，元亡，各自割據，不相統屬，洪武永樂間，數遣人招諭，稍稍來貢，地大者稱國，小者止稱地面，迄宣德朝，效臣職奉表箋稽首闕下者，多至七八十部。」（註二一）又曰：「自成祖以武定天下，欲威制萬方，遣使四出招徠，由是西域大小諸國，莫不稽顙稱臣，獻琛恐後，餘威及於後嗣，宣德正統朝，猶多重譯而至。」（註二二）此言招徠西域大小諸國諸部也。明史於西域諸國部，備列撒馬兒罕以下三十餘國，及哈三等數十餘部；（註二三）最有關係者，曰撒馬兒罕國，卽西史之帖木兒帝國也。當元綱解紐於東，察合台伊兒欽察三汗國，亦喪失勢於西。帖木兒（屠寄蒙兀兒史記稱生元末主妥懽帖睦爾汗元統元年，卒明永樂三年，年七十二、一三三三至一四〇五），以蒙古疏族，起家列將，雄勇善戰，征伐四克。明洪武初，已悉定察合台汗國，據錫爾阿母兩河間地，遂建帝國，定都撒馬兒罕（明史稱撒馬兒罕國以此）。嗣復滅伊兒汗，平欽察汗，東出天山，西抵地中海，北侵俄羅斯，南服五印度，聲威所播，幾執世界壇坫之牛耳。自比蒙古太祖鐵木真，號成吉斯大汗，無愧色焉。（註二四）太祖世，帖木兒嘗遣使通好於明，帝命傅安郭驥等往聘，帖木兒留不遣。成祖既立，帖木兒遂決策侵明。永樂二年，親率軍二十餘萬東侵，明年春，將假道別失八里，向中國北邊進發，帝敕甘肅總兵官宋晟儆備。帖木兒忽罹寒疾，道

卒。身既不獲與我文皇相見於疆場，明兵亦未能與西夷交綏。帖不兒既卒，諸子相爭，國復分裂，曩所平定地，紛紛獨立，復成羣雄割據之局；明史於撒馬兒罕傳後以次所載之諸國諸部，皆異時帝國境內諸城名也。帖木兒裔孫雖仍擁一號，然無統治實權，諸國諸部，多相率朝貢於明。明史且稱「永樂中，西域憚天子威靈，咸修貢職，不敢擅相攻」焉。特當時諸國之臣服，實歆於經濟之利益，故史又曰：「成祖欲遠方萬國，無不臣服，故西域之使，歲歲不絕，諸番貢中國財帛，且利市易，絡繹道途。商人率僞稱貢使，多攜馬駝玉石，聲言進獻。既入關，則一切舟車水陸晨昏飲饌之費，悉取之有司，郵傳困供億，軍民疲轉輸。比西歸，輒緣道逗留，多市貨物，東西數千里間，騷然繁費，公私上下，罔不怨咨，廷臣莫爲言，天子亦莫之恤也。」（註二五）

四、南服之經營 洪武中，平定雲南貴州諸地。置雲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及貴州都指揮使司。永樂中，又增設貴州等處承宣布政使司。雲貴與中朝關係，視前世益密切矣；其地遂亦日趨開化。至後印度半島諸國，如安南、占城、真臘、暹羅等，太祖世皆遣使朝貢不絕。「洪武二十六年，置緬中宣慰使司，永樂元年，設緬甸宣慰使司，以土酋卜剌浪，那羅槍爲使。」而麓川、平緬、木邦、孟養、車里、老撾、八百等地，亦皆於洪永間先後置宣慰使。（註二六）今雲南西邊至緬甸諸地，悉屬緬甸。洪永間，安南臣黎氏（季犛）竊柄，迭行廢立，篡陳氏之位，僭國號大虞，又侵暴諸國。成祖遣沐晟張輔等討平之，「遂設交趾布政司，以其地內屬。自唐之亡，交趾淪于蠻服者，四百餘年，至是復入版圖。」（註二七）交人尋復叛，輔再往討平之。自此乍服乍叛，輔前後凡四往，規畫甚備，交人所畏惟輔云。宣宗時，交趾又叛，帝命將往討，敗績。廷議棄交趾，遂悉召官吏軍民北還，命黎氏世爲安南王。明置交趾布政司凡二十一年而罷（永樂五年至宣德二年、一四〇七至一四二七）。安南雖貢獻不絕，如常制，然西南夷朝貢者，稍稍不至矣。惟明在南洋之國威，宣德世仍維持不墜。初「成祖疑惠帝亡海外，欲蹤跡之，且欲耀兵異域，示中國富強。」（註二八）由是遣使屢出，最著者爲鄭和。史稱「永樂三年六月，命和及其儕王景弘等通使西洋，將士卒二萬七千八百餘人，多齎金幣，造大船，修四十四丈、廣十八丈者，六十二，自蘇州劉家河泛海，至福建，復自福建五虎門揚帆，首達占城，以次遍歷諸番國，

宣天子詔，因給賜其君長，不服則以武懾之。」和先後七奉使，（自永樂三年至宣德七年、一四〇五至一四三二。）（註二九）所歷占城、爪哇、真臘、舊港、暹羅、古里、滿刺加、浮泥、蘇門答臘、阿魯、柯枝、大葛蘭、小葛蘭、西洋瑣里、瑣里、加異勒、阿撥、把丹、南巫里、甘把里、錫蘭山、喃渤利、彭亨、急蘭丹、忽魯謨斯、比刺、溜山、孫刺、木骨都束、麻林、刺撒祖法兒、沙里灣泥、竹步、榜葛刺、天方、黎伐那孤兒，凡三十餘國。」（註三〇）航程所至，自今南洋羣島外，西至紅海，南達非洲東岸。以同時期西人航行遠洋者較之，蔑如是之衆且數矣！不特當時南海各國，悉屬於明，古麻刺朗、馮嘉施蘭、浮泥、滿刺加、蘇祿諸國，其王曾並率妻子陪臣來朝，（註三一）爲歷代所未有也。又據明史所載，當時國人移植南洋者甚衆，如梁道明之王三佛齊，「閩粵軍民泛海從之者數千家」，「爪哇國有新村，最號饒富，中華及諸番商船輻輳，其村主卽廣東人，」以及陳祖義之爲舊港頭目，（註三二）皆洪永宣間事也。明初沿海人民之拓殖，蓋與政府之經營，相得益彰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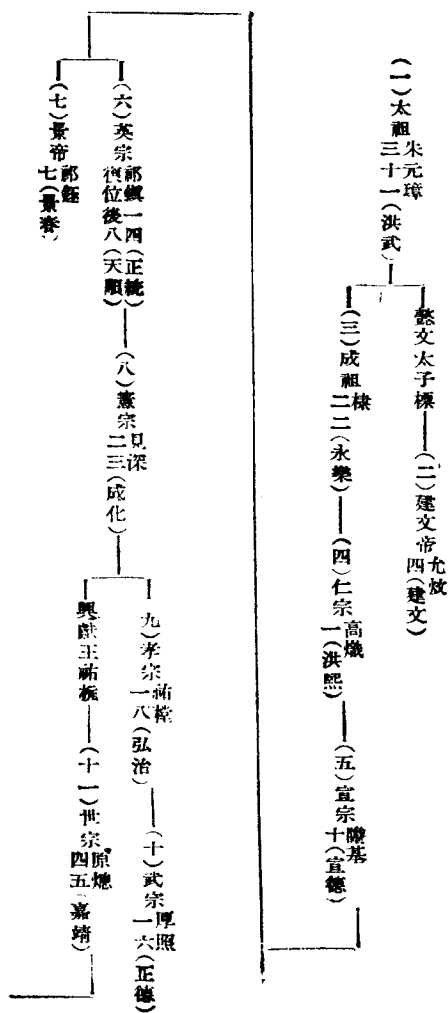
洪永宣之世，不獨外張國威也，內治亦頗有可紀。史稱太祖「懲元政廢弛，治尙嚴峻，而能禮致耆儒，考禮定樂，昭揭經義，尊崇正學，加恩勝國，澄清吏治，修人紀，崇風教，正後宮名義，內治肅清，禁官豎不得干政，五府六部，官職相維，置衛屯田，兵食俱足，武定禍亂，文致太平，太祖實身兼之。」（註三三）實則始建國，首以人才爲務，徵辟四方宿儒，羣集闕下，隨其所長而用之，諸儒亦各展所蘊，以潤色鴻猷輔弼文治，故內治非漢唐二祖之世所及耳。抑太祖天性猜忍，藉諸功臣以取天下，及天下既定，幾欲盡舉取天下之人而盡殺之。臣下稍有觸犯，刀鋸隨之，胡惟庸之獄，放誅至三萬餘人。藍玉之獄，族誅至萬五千餘人。刑戮之慘，古所未見！（註三四）覽天下章奏，動生疑忌，往往以文字疑誤殺人，（註三五）實爲盛德之玷。又廣封諸子於各省各府，雖參酌古制，「分封而不錫土，列爵而不臨民，食祿而不治事，」（註三六）外以壯藩衛，而實無事權。然亦懲宋削藩鎮權，致淪積弱，故如燕晉諸王，統兵鎮邊塞者，皆連城數十，得專征伐。卒釀吳時尾大不掉之弊，晏駕未幾，靖難變起。雖以建文帝「天資仁厚，踐阼之初，親賢好學，召用方孝孺等，典章制度，銳意復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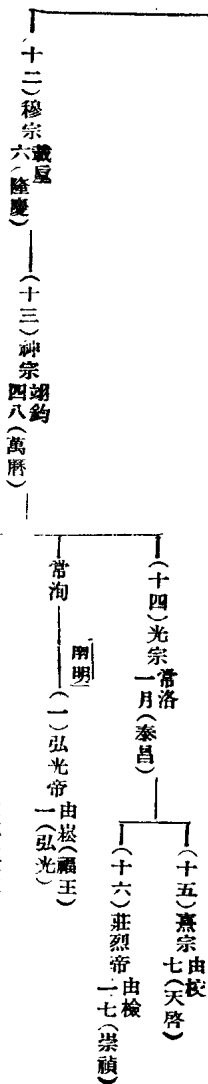
者，卒亦「不知所終」。(註三七)未始非太祖貽謀之不善也。「文皇少長習兵，據幽燕形勝之地，乘建文孱弱，長驅內向，奄有四海。即位以後，躬行節儉，水旱朝告夕振，無有壅蔽，知人善任，表裏洞達，成功駿烈，卓乎盛矣！」(註三八)史稱「永樂中，天下本色稅糧三千餘萬石，絲鈔等二千餘萬計；是時宇內富庶，賦入盈羨，米粟自輸京師數百萬石外，府縣倉廩蓄積甚豐，至紅腐不可食，歲歉，有司往往先發粟振貸，然後以聞。」(註三九)然帝政術鮮可考見，惟墨守太祖舊章而已。仁宗專務以德化民，惜在位甫一年，遽崩。宣宗繼立，「吏稱其職，政得其平，綱紀修明，倉庾充羨，閭閻樂業，歲不能災，蓋明興至是，歷年六十，民氣漸舒，蒸然有治平之象矣。」(註四〇)抑自「永樂以後，大臣多久於其位；楊士奇在內閣四十三年，金幼孜三十年，楊榮二十八年，楊溥二十二年，六卿中蹇義爲吏部尚書三十四年，夏原吉爲戶部尚書二十九年，當時朝廷之上，優老養賢，固可想見。而諸臣顰眉白首，輝映朝列，中外翕然稱名臣無異詞，其必有以乎衆望矣。」(註四一)至論明代政制，大抵洪武中所定；茲言其與清世最有關係者。曰職方。「洪武初，建都江表，(元年八月，以應天爲南京、開封爲北京，)革元中書省，以京畿應天諸府直隸京師，後乃盡革行中書省，置十二布政使司，分領天下府州縣及羈縻諸司。成祖定都北京(今北平)，乃以北平爲直隸，又增設貴州交趾二布政使司。仁宣之際，南交屢叛，旋復棄之。終明之世，爲直隸者二(京師、南京)，爲布政使司者十三(山東、山西、河南、陝西、四川、湖廣、浙江、江西、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其分統之府百有四十，州百九十有三，縣千一百三十有八，羈縻之府十有九，州四十有七，縣六，編里六萬九千五百五十有六。」極盛時版圖，「東起朝鮮，西據土番，南包安南，北距大磧，東西一萬一千七百五十里，南北一萬零九百四十里；其聲教所訖，歲時納贄，而非命吏置籍，侯尉羈縻者，不在此數。」(註四二)曰職官。明初仍元制，設中書省，置左右丞相，「綜理機務，而吏戶禮兵刑工六尚書爲曹官。」洪武十三年(一三八〇)，丞相胡惟庸以事誅，遂罷中書省，廢丞相官，析其政歸六部，「以尚書任天下事，侍郎貳之，其糾劾則責之都察院，章奏則達之通政司，平反則參之大理寺。」帝方自操威柄，雖倣宋制置殿閣大學士，祇備顧問，鮮所參決。至「成祖簡解縉胡廣楊榮等直文淵

閣，參預機務，「有歷升至大學士者。迨仁宣朝，「諸大學士歷皆何書保傅，品位尊崇，」而宣宗內柄無大小，悉下大學士楊士奇等參可否，「閣權之重，儼然漢唐宰輔，特不居丞相名耳。」（註四三）其地方官則設布政按察兩司，分掌錢穀刑名，其下有府州縣官等，皆親民之官。其巡按總督巡撫諸官，皆屬朝官之出使者，非地方之長官也。其軍兵者，外有都指揮使，（與布按並稱三司，爲封疆大吏，）以領衛所番漢諸軍；而於京師建五軍都督府（左右前後中），俾外都指揮使司各以其方附焉；而征調則隸於兵部。（有征伐，則兵部命將充總兵官、調衛所軍領之、旣旋、則將上所佩印、兵亦各歸衛所、兵部有出兵之令、而無軍兵之權、五軍有統兵之權、而無出兵之令、）成祖時，內外衛四百九十三，守禦屯田羣牧千戶所三百五十九，親軍衛二十二，合計軍額三百二十八萬有奇；而番邊衛所不與焉。曰科舉。其定式頒於洪武十七年（一三八四），蓋「沿唐宋之舊，而稍變其試士之法。專取四子書及易書詩春秋禮記五經命題試士，其文略仿宋經義，然代古人語氣爲之，體用排偶，謂之八股，通謂之制義。三年大比，以諸生試之直省，曰鄉試，中式者爲舉人；次年以舉人試之京師，曰會試；中式者天子廷試，分一二三甲以爲名第之次。」（註四四）除兵制外，是皆爲清世所襲用者，而科目制義，沿至清季，（自洪武十七年至清光緒三十年始停，凡五百二十一年，一三八四至一九〇四、）尤爲世所詬病。然明世選舉之法，科目之外，猶有學校與薦舉。明初「中外大小臣工，皆得推舉賢才，」（其目曰聰明正直、賢良方正、孝弟力田、儒士、孝廉、秀才、人才、及耆民等、）下至倉庫司局諸雜流，亦令舉文學才幹之士，其被薦而至者，又令轉薦；以故山林巖穴，草茅窮居，無不獲自達於上；由布衣而登大僚者，不可勝數。」（註四五）而學校之制尤善。太祖稱吳王時，卽設國子學。（註四六）洪武中，於南京雞鳴山創建新舍，東爲文廟，中爲國學，西爲官署，總名曰國子監。永樂中，復設北京國子監。而南監（明時稱南雍）規制，一仍太祖時之舊。學生盛時，永樂二十年，多至九千九百七十餘人。據嘉靖世黃佐所撰南雍志，（註四七）其時學舍講院占地之廣，職官學生之衆，規制之宏，實遠軼唐宋。在世界教育史上，亦爲五百年前第一之大學校。其學制之最可稱誦者，卽學生於讀書之外，復有歷事之法。洪武中，如清理田賦，編繪魚鱗圖冊，修治水利，及清查黃

冊，稽覈案牘等事，均隨時隨地，分遣學生擔任。又令國子生於諸司實習吏事，是為歷事生。蓋期學生於力舉敦品之餘，復能周知世務。學生亦無畢業年分，隨能任使，力能勝任，從而任之，才力不及，回監讀書，此實明祖辦學之精意，為歷代國學所無者也。（註四八）明史稱「洪武二十六年，盡增監生劉政龍鐸等六十四人為行省布政按察兩使及參政參議副使僉事等官，其時布列中外者，太學生最盛。」（註四九）明祖之重用學生，實互古無與倫比。且學校起家者，可不由科舉，而科舉出身者，必由學校，學校尤為科舉之本矣。此外直省府州縣衛，無不有學，教養之法亦其備。特其後偏重科舉，學生亦僅務考試，而埋首於時文，迨開納粟之例，學生流品亦日難，乃始不為世重耳。

明帝系表（註五〇）





明史英宗紀稱帝「承仁宣之業，海內庶富，朝野清晏，大臣如三楊胡濙張輔，皆累朝勳舊，受遺輔政，綱紀未弛。以王振擅權開釁，遂至乘輿播遷。」後雖還京，而明室之衰，實始於是。自後禍亂紛起，其大者，曰外夷，曰宦官，曰權奸，曰朋黨。而宦官之爲害尤烈；外夷之患，初卽由宦官引發；巨奸大惡，自嚴嵩父子外，多出於寺人內豎；朋黨門戶之爭，亦因廷臣附閣宦以相傾軋，而禍胎愈煽；餘如廠衛之酷刑，礦稅之稅政，皆宦官之凶焰與流毒也。初太祖鑒歷代覆轍，著令內侍不得干預政事。「及燕師迫江北，內臣多逃入其軍，漏朝廷虛實，文皇以爲忠於己，卽位後，遂多所委任；明世宦官出使專征監軍分鎮刺臣民隱事諸大權，皆自永樂間始」(註五)。英宗朝，諸財利官及邊防要職，多以中人爲之，而王振尤跋扈。正統十四年(一四四九)，瓦剌酋也先入寇，振挾帝親征，至土木，大敗，帝陷於寇，振亦爲亂兵所殺。于謙等擁立景帝，尊英宗爲太上皇。瓦剌兵直逼北京，謙等固守擊却之；也先奉還上皇以請和。史稱「景帝篤任賢能，勵精政治，強寇深入，